

嶺東科技大學 96 學年度流行設計研究所碩士班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96 年 7 月 18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								總 計							
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 修	傳統文化與流行設計專論	2	2			碩士論文	3	3	3	3											16 學 分			
	研究方法論	2	2	2	2	美學經濟	2	2																
	書報討論	1	1	1	1			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5	5	3	3	小 計	5	5	3	3														
選 修	時尚社會心理學	2	2			設計知識與資源管理	2	2													最少 應 修 20 學 分			
	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	2	2			特殊化妝學研究	2	2																
	時尚服飾研究與分析	2	2			人體結構與形態分析	2	2																
	外國語文			2	2	材料與剪裁應用研究	3	3																
	多媒材創意設計			2	2	設計評論與寫作			2	2														
	織品設計與應用			2	2	數位媒體與流行設計			2	2														
	品牌經營與行銷			2	2	科技美容專題			3	3														
	流行文化與消費行為			2	2	整體造型設計專題			3	3														
	服飾美學研究			2	2	其他科目																		
	配飾設計與研究			3	3								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6	6	15	15	小 計	9	9	10	10														
修 總 計	11	11	18	18	修 總 計	14	14	13	13															

備註頁

- 一、畢業學分數為 36 學分(含必修 16 學分，所選修至少 20 學分)。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年級第一學期為 6-16 學分；其餘各學期為 3-16 學分。
- 三、其他科目：經本所核准之科目。